

鹤壁市水利局
2017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八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鹤壁市水利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鹤壁市水利局2017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鹤壁市水利局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鹤壁市水利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鹤壁市水利局是政府职能部门，内设9个职能科室，5个局属预算管理单位（鹤壁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鹤壁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鹤壁市节约用水办公室、鹤壁市工农渠灌区管理处、鹤壁市淇河拦河坝管理处），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3个，财政全供事业单位2个。

（一）市水利局机关基本情况。

根据《鹤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鹤壁市水利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鹤政办[2015]68号），市水利局机关设置9个内设机构（办公室、规划计划科、水政水资源科、财务审计科、人事科教科、建设与管理科、水土保持科、农村水利科、市移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编制22名，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3名，纪检组长1名，总工程师1名；正科级领导职数11名（纪检组副组长、监察室主任一名），副科级领导职数2名。主要职责是：

1、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全市水利战略规划、水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水利综合规划、专业规划和专项规划；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投资方向和项目安排意见，拟订全市水利投资规模及项目投资计划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河流、水库、

蓄滞洪区的防洪规划和流域、区域综合规划。

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实施全市水资源统一监督管理，拟定全市和跨县区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工作，承担水能资源的调查工作，负责河流、水库和重点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水资源论证、防洪论证制度以及水资源费征收使用制度；指导全市水利行业和乡镇供水工作。

3、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全市水资源保护规划，拟订水功能区划并监督实施，核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的建议，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城市规划区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负责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贯彻落实工作，开展水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指导和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组织开展重要河流健康评估。

4、负责防治水旱灾害，承担市防汛抗旱指挥部的具体工作。组织、协调、监督、指挥全市防汛抗旱工作，负责对河流、水库、蓄滞洪区和重要水利工程实施防汛抗旱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编制全市防汛抗旱应急预案、抗旱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水利安全性公共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

5、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全市节约用水政策，编制

节约用水规划，制定有关用水、节水标准，指导全市计划用水工作，组织、管理、监督节约用水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编制、审查申报全市大中型水利基本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负责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工作。

7、负责全市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指导河流、水库、蓄滞洪区及滩地的治理和开发；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工作，承担水利工程造价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或跨县区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验收与运行管理。

8、负责防治水土流失。拟订全市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有关重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监督实施及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负责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管理工作；指导市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9、指导全市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导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灌区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工作，指导水电农村电气化和小水电代燃料工作。

10、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指导全市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协调、仲裁并处理跨县区水事纠纷；依法负

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的安全监管，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水利工程建设监督和稽察工作。

11、开展全市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市水利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拟订全市水利行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承担全市水利统计工作；组织开展我市对外水利经济技术合作与交流。

12、负责移民工作。拟订全市水利水电移民政策，编制移民规划、计划；组织指导移民搬迁、安置和后期生产扶持工作；管理和监督移民资金的使用。

13、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防汛抗旱办公室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市水利局所属事业单位清理规范意见的通知》（鹤编办[2012]39号）文件，核定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为常设机构，参照公务员事业单位，核定编制5名。主要职责是：

承担市防汛抗旱指挥部的日常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防汛抗旱工作的法规、政策及决定、调度指令；拟订防汛抗旱工作方案和防洪预案，并组织实施；组织防汛抗旱检查，建立汛情、旱情信息传递系统，督促县区及有关部门做好防汛抗旱准备工作；组织度汛、抗旱应急工程建设；掌握汛情、旱情、灾情和防洪工程的运行情况，研究提出实施防汛抗旱

调度意见；会同有关部门做好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使用、管理和防汛抗旱资金的申请、核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防汛报汛及洪灾、旱灾预警系统的建设与管理工工作。

（三）南水北调办公室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调整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机构编制的批复》（鹤编[2012]39号）文件，设置4个内设机构，编制15人。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建设的方针政策，协调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建设的有关事项。

2、配合国家、省有关部门编制中线工程建设的规划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报告等技术文件。

3、为南水北调中线工程项目法人组织实施我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建设管理工作和工程建设计划提供协调服务。

4、配合国家、省有关部门制定我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前期工作计划，配合编制配套工程建设规划、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报告等技术文件。

5、负责我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及配套工程建设管理工作，对鹤壁段配套工程项目的征地拆迁、质量、安全、进度、投资控制负直接责任。

6、配合省政府移民办编制我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及配套工程征地拆迁和移民安置实施规划；负责我市南水北调中

线工程及配套工程征地拆迁和移民安置工作，并配合国家、省有关部门做好相关监理监测评估工作。

7、与相关部门配合做好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征地拆迁和移民安置及配套工程资金的稽查和审计监督工作。

8、协调有关部门为我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及配套工程建设创造良好施工环境，提供配套服务。

9、与有关部门配合做好南水北调中线工程鹤壁段总干渠和配套工程两侧水源保护区的监督管理及生态建设工作。

10、负责我市南水北调工程建设的信息收集、整理、发布等工作。

(四) 鹤壁市节约用水办公室（鹤壁市水政水资源监察支队）。

根据《关于市水利局所属事业单位清理规范意见的通知》（鹤编办[2012]39号）文件，鹤壁市节约用水办公室（鹤壁市水政水资源监察支队）机构规格相当于正科级；事业编制24名，其中主任（支队长）1名，副主任（副支队长）3名。主要职责是：

拟订全市节约用水政策，编制节约用水规划；负责工业、企业、城市居民生活用水及节约用水新技术、新棋局的推广应用；经市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授权，负责实施取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费的征收工作；具体负责水行政执法工作。

(五) 鹤壁市淇河拦河坝管理处。

根据《关于市水利局所属事业单位清理规范意见的通知》（鹤编办[2012]39号）文件，鹤壁市淇河拦河坝管理处机构规格相当于正科级；事业编制20名，其中处长1名，副处长2名。主要职责是：

负责淇河高村橡胶坝、育才拦河坝、天赉拦河坝、花窝拦河坝、一级（5号金沙滩）拦河坝等淇河拦蓄水水利工程的管理运行维护和睡眠监测、调控工作；负责淇河新区段水利工程及天赉渠水系的生态、景观、改善小气候用水及水面保持工作；负责淇河新区段的河道防洪及天赉渠水系的防洪、排涝工作；负责淇河新区段的河道防洪及天赉渠水系的防洪、排涝、疏浚工作；为沿渠农田提供公益性灌溉服务，回补地下水。

二、机构设置

鹤壁市水利局有二级预算单位5个，三级预算单位0个。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2017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如下：

- 1、鹤壁市水利局本级
- 2、鹤壁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 3、鹤壁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 4、鹤壁市节约用水办公室
- 5、鹤壁市淇河拦河坝管理处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002.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8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9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4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2	
六、其他收入	7	331.68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	221.6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	47.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	2982.9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9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1	
	16		十六、金融支出	52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3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5	54.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6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7	349.43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8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9	
本年收入合计	24	3333.73	本年支出合计	60	365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6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785.08	交纳所得税	62	
基本支出结转	27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63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8		转入事业基金	64	
经营结余	29		其他	65	
	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6	462.81
	31		基本支出结转	67	
	32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8	
	33		经营结余	69	
	34			70	
	35			71	
总计	36	4118.81	总计	72	4118.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鹤壁市水利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33.73	3002.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39	189.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9.39	189.39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离退休	37.72	37.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96.46	96.4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5.21	55.2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9.65	59.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65	59.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5	10.75					
201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47	25.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42	23.42					
213			农林水支出	2690.91	2690.91					
21303			水利	2690.91	2690.91					
2130301			行政运行	268.23	268.2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98.05	598.05					
2130310			水土保持	60	6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72	72					
2130314			防汛	38.45	38.45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654.18	1654.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10	62.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10	62.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10	62.10					
229			其他支出	331.68						331.68
22999			其他支出	331.68						331.68
2299901			其他支出	331.68						331.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鹤壁市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56	1210.43	2445.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65	221.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1.65	221.65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离退休	77.28	77.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91	85.9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8.46	58.4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71	47.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71	47.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9	8.29				
201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33	20.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09	19.09				
213			农林水支出	2982.97	886.83	2096.15			
21303			水利	2982.97	886.83	2096.15			
2130301			行政运行	269.24	269.24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618.94	617.58	1.36			
2130310			水土保持	217.42		217.42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76.49		76.49			
2130314			防汛	73.35		73.35			
2130315			抗旱	15.60		15.6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711.93		1711.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24	54.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24	54.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24	54.24				
229			其他支出	349.43		349.43			
22999			其他支出	349.43		349.43			
2299901			其他支出	349.43		349.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部门：鹤壁市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02.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21.6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47.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982.97	2982.9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4.24	54.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0.67	0.67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4	3002.05	本年支出合计	54	3307.24	3307.24	
	25			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534.2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	229.01	229.0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534.20	基本支出结转	5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8			
	29			59			
总计	30	3536.25	总计	60	3536.25	3536.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鹤壁市水利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 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 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534.21	209.37	324.84	3002.05	1177.43	1824.63	3307.24	1210.43	2096.82	229.01	176.35	52.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1	50.61		189.39	189.39		221.65	221.65		18.34	18.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61	50.61		189.39	189.39		221.65	221.65		18.34	18.34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离退休	46.23	46.23		37.72	37.72		77.28	77.28		6.65	6.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46	96.46		85.91	85.91		10.56	10.5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38	4.38		55.21	55.21		58.46	58.46		1.13	1.1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6	3.46		59.65	59.65		47.71	47.71		15.40	15.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6	3.46		59.65	59.65		47.71	47.71		15.40	15.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5	10.75		8.29	8.29		2.47	2.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	1.91		25.47	25.47		20.33	20.33		7.05	7.0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	1.55		23.43	23.43		19.09	19.09		5.88	5.88		
213			农林水支出	476.80	152.63	324.17	2690.91	866.28	1824.63	2982.97	886.83	2096.15	184.74	132.08	52.66	
21303			水利	476.80	152.63	324.17	2690.91	866.28	1824.63	2982.97	886.83	2096.15	184.74	132.08	52.66	
2130301			行政运行	30.70	30.70		268.23	268.23		269.24	269.24		29.68	29.68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23.29	121.93	1.36	598.05	598.05		618.94	617.58	1.36	102.40	102.40		
2130310			水土保持	164.60		164.60	60.00		60.00	217.42		217.42	7.18		7.18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4.00		14.00	72.00		72.00	76.49		76.49	9.51		9.51	
2130314			防汛	36.33		36.33	38.45		38.45	73.35		73.35	1.43		1.43	
2130315			抗旱	15.60		15.60				15.60		15.6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92.28		92.28	1654.18		1654.18	1711.93		1711.93	34.54		34.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7	2.67		62.10	62.10		54.24	54.24		10.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7	2.67		62.10	62.10		54.24	54.24		10.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	2.67		62.10	62.10		54.24	54.24		10.53			
229			其他支出	0.67		0.67				0.67		0.67				
22999			其他支出	0.67		0.67				0.67		0.67				
2299901			其他支出	0.67		0.67				0.67		0.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壁市水利局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7.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26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66
30101	基本工资	362.38	30201	办公费	9.8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50.74	30202	印刷费	2.3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6
30103	奖金	126.57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4.65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02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18.83	30206	电费	5.5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91	30207	邮电费	2.71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0.60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9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7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2.53	30211	差旅费	6.8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15.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22.58	30213	维修(护)费	5.9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49.16	30215	会议费	0.45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34.58	30216	培训费	0.33	3109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33.7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3.08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54.2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7.2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1.08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12.6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9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94	39906	增支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8			
人员经费合计		1100.51	公用经费合计			109.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鹤壁市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2017年度预算数						2017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63		16.78		16.78	11.85	10.35		8.37		8.37	1.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7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结 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鹤壁市水利局
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鹤壁市水利局2017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4118.81万元。与2016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1066.89万元，增长34.96%。主要原因是2017年项目资金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鹤壁市水利局2017年度收入合计3333.7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002.05万元，占90.05%；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331.68万元，占9.9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支出合计36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10.43万元，占33.11%；项目支出2445.57万元，占66.8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536.25万元。与2016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67.78万元、增长27.73%。主要原因是2017年项目资金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07.24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0.46%。与2016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472.68万元，增长80.27%。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07.2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外交（类）支出0万元，占0%；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21.65万元，占6.7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47.71万元，占1.44%；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类）支出2982.97万元，占90.20%；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信息（类）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类）支出0万元，占0%；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占0%；国土海洋气象（类）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类）支出54.24万元，占1.64%；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万元，占0%；其他（类）支出0.67万元，占0.02%；债务还本（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

（三）具体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231.33万元，支出决算为3307.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2017年决算项目部分资金为存量资金安排的，在2017年年初预算中不显示。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61.57万元，支出决算为77.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离退休人员增资。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4.23万元，支出决算为85.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养老保险金缴费基数每年7月份有变动。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4.57万元，支出决算为58.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离休人员死亡1人。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0.75万元，支出决算为8.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行政单位医疗基数每年7月份有变动。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7.05万元，支出决算为20.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事业单位医疗基数每年7月份有变动。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4.38万元，支出决算为19.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3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社会保障缴费基数每年7月份有变动。

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68.55万元，支出决算为269.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数为2017年零星增资。

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673.83万元，支出决算为618.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8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数为2017年有人员变动。

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为6.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财政收回存量资金。

1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年初预算为166万元，支出决算为217.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数为2017年收到省厅转移直付资金。

1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118.78万元，支出决算为76.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4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数为2017年财政收回存量资金。

1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为77.32万元，支出决算为73.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财政收回存量资金。

1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年初预算为15.60万元，支出决算为15.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55.69万元，支出决算为1711.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中其他水利支出增加项目资金。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63.31万元，支出决算为54.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数为2017年住房公积金基数每年7月份有变动。

16.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60万元，支出决算为0.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数为2017年财政收回存量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10.43万元。与2016年度相比，增加269.16万元，增长28.6%，变动的主要原因在职及离退休发放年度考评奖、月度考评奖及年度健康修养费、月度健康修养费、物业费、通讯费等。其中：人员经费1100.5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

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09.9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8.63万元，支出决算为10.35万元，完成预算的36.13%。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8.37万元，占80.89%，完成预算的49.8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98万元，占19.11%，完成预算的16.6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8.37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8.37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车辆保险费、车辆维修、年审等费用。2017年度期末，部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比2016年度增加4.12万元，增长96.93%，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发生车辆维修等费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98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98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督导检查发生接待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6年度减少0.92万元，下降31.65%，主要原因是我局本着节约的原则，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河南省鹤壁市水利局2017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41个、来访人员213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局党组书记、局长负总责，并明确了主管财务绩效工作的副局长一名（局班子成员）具体分管，切实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领导。二是由局财审科牵头，局相关科室和局属各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具体负责，进一步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管理。三是针对项目制定绩效目标，各绩效目标任务责任实施科室和部门科学合理的设定绩效指标和相关指标数据体系，既便于考核评估，又具有可操作性。四是加强绩效管理工作。局财审科牵头督促各绩效责任科室和单位根据制定的绩效目标，按时完成项目实施，及时组织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市水利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围绕率先全面小康、建设品质“三城”，完善水利相关规划编制，统筹推进水利发展，完成了省政府对我市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年度考核，全面推行“河长制”，全力以赴确保了安全度汛，圆满完成了其他各项年度目标任务。水利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了积极的基础支撑作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0.48万元，较2016年度增加8.29万元，增长8.9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2017年规划编制相比2016年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1.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4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1.6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7年期末，河南省鹤壁市水利局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

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已报废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